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动公开

加 急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庆祝经济特区 建立 40 周年和抗疫英雄社会宣传的通知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为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关于刊播庆祝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宣传短片的通知》、《关于做好抗疫英雄社会宣传的通知》文件精神，配合市委统战部做好庆祝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及大力弘扬、宣传抗疫英雄先进事迹、抗疫精神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协调企业配合做好宣传工作

请各区局收文之后立即通知辖区内各物业服务企业，自行登录广东文明网 (<http://gd.wenming.cn/>)，点击进入首页中部的“图说我们的价值观作品展示”专题栏目中的“庆祝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

和“抗疫英雄”

栏目，下载宣传短片和宣传画（庆祝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宣传资料包括《四十载再出发》4 个短视频和 9 张宣传画。抗疫英雄宣传资料包括 1 个长视频《战疫英雄故事汇》，《钟南山》《战役者动漫郭亚兵》《战役者动漫张忠德》

《战役者动漫成守珍》4个短视频和25张宣传画），并在近期充分利用物管项目的楼宇移动电视终端滚动刊播宣传短片和致敬抗疫英雄主题宣传画。

二、报告反馈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请各区局收集各物业服务企业配合宣传情况，形成情况简报，与以区为单位汇总后的《区宣传情况记录表》、相关佐证图片、视频等压缩为一个电子文件后，一并于9月28日（下周一）前发至我局联系人邮箱（我局于9月29日报市委宣传部）。情况简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区局落实该项工作的情况；2. 辖区内已配合宣传的物管项目数量、播放时间、频次及其他突出亮点情况等。

三、采取措施激励企业配合工作

请各区局及时将该文件要求传达给企业，阐明该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同时采取合理措施激励企业配合政府部门工作。请各区局在年底集中通报表扬配合该项工作及工作情况突出的企业，并提醒受表扬的企业依据《佛山市房地产行业诚信管理办法》的规定申请诚信加分。

附件：《区宣传情况记录表》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9月23日

（联系人：江飞，联系电话：82309172，邮箱：fszjwgk@fszj.foshan.gov.cn）